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普陀区海钓船艇停泊码头数字化监管与渔业转型示范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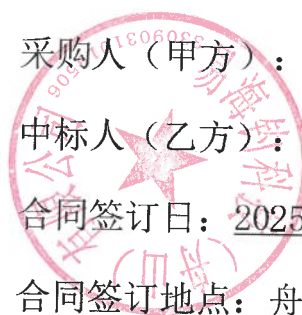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0773-2441GNZSFWGK5839

采购人（甲方）：舟山市普陀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标人（乙方）：易海钓科技（舟山）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2025年1月26日

合同签订地点：舟山市普陀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办公室



甲方对 普陀区海钓船艇停泊码头数字化监管与渔业转型示范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
经评审小组评定并最终审核通过，确定乙方为本项采购项目的乙方。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双方经平等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合同总价为 958950 元人民币。

二、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完成，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正规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60%。
- 2、完成项目平台建设并通过初验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正规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20%，项目通过验收后，且甲方收到乙方正规发票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三、工期要求及履约地点

- 1、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软件部分 1 个月内完成并上线，项目整体 3 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并通过初验；通过初验后系统试运行期 3 个月，试运行期内无任何问题后，组织终验。

- 2、合同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合同明细

1、软件部分

序号	采购内容	一级功能	二级功能	数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海洋垂钓服务端	理论学习	垂钓知识题库	1/套	6500.00	6500.00
2			垂钓视频课程	1/套	8000.00	8000.00
3			垂钓模拟考试	1/套	8000.00	8000.00
4			讲师推荐	1/套	8000.00	8000.00
5		垂钓考试	垂钓考试预约	1/套	7500.00	7500.00

6			垂钓考试排班	1/套	8000.00	8000.00	
7			垂钓考试成绩查询	1/套	8000.00	8000.00	
8		我的证书	证书查询	1/套	8000.00	8000.00	
9			个人信息	1/套	8000.00	8000.00	
10			星级评定	1/套	6000.00	6000.00	
11			消息通知	1/套	8000.00	8000.00	
12			垂钓时事咨询	通知公告	1/套	4000.00	4000.00
13		政策法规		1/套	8000.00	8000.00	
14		海洋垂钓管理端	垂钓考生管理	考生基本资料	1/套	8000.00	8000.00
15				实名认证信息	1/套	8000.00	8000.00
16				学习进度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17				模拟考试成绩	1/套	10000.00	10000.00
18			垂钓考试管理	垂钓考试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19	垂钓报名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20	垂钓排班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21	垂钓考试成绩发布			1/套	8000.00	8000.00	
22	垂钓证书	1/套		8000.00	8000.00		

			颁发管理			
23		理论学习管理	垂钓题库 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24	垂钓视频 课程管理		1/套	10000.00	10000.00	
25	垂钓讲师 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26		补助申报管理	渔民档案 数据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27			遗孀档案 数据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28			补助申请 数据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29			补助审核 数据管理	1/套	8000.00	8000.00
30			补助结果 公示	1/套	8000.00	8000.00
31		驾驶舱	垂钓模拟 考试分析	1/套	10000.00	10000.00
32			垂钓考试 分析	1/套	10000.00	10000.00
33			垂钓题库 分析	1/套	8000.00	8000.00
34			导钓员分 析	1/套	8000.00	8000.00
合计					大写：贰拾柒万贰仟元 小写：272000.00	

2、硬件部分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	数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识别云台相机	海康 iDS-2DY9840IJF-QD	11/台	34000.00	374000.00	
硬盘录像机	海康 DS-7700N-E4-V3	11/台	900.00	9900.00	
硬盘	希捷 酷鱼系列	11/块	600.00	6600.00	
智能空开	霓琼 SWZL3-100	11/块	250.00	2750.00	
立杆	国产定制	11/根	3500.00	38500.00	
室外不锈钢机箱	远望 YWBOX-A	11/套	1000.00	11000.00	
8口 POE 交换机	TP-LINK TL-SG1008D	11/台	200.00	2200.00	
辅助材料	国产定制	11/套	22000.00	242000.00	含电费（两年）、网线、电源线、辅材、链路费（两年），集成费
合计			大写：陆拾捌万陆仟玖佰伍拾元 小写：686950.00		
注：电费及链路费，乙方提供 3 年服务期，自合同签订开始计算，3 年后需由甲方自行承担，费用按前一年实际支出为准。					

五、项目实施要求

1、实施要求：

- 1) 硬件部分：乙方应负责按合同中规定的建设项目内容完成硬件设计部署，并保证按合同相关要求按时完成硬件的设备安装、调试、运行等工作；施工期间，乙方应遵守有关部

门的管理，并遵照相关的规定。系统设备安装（包括所使用的设备、材料、布线方法、安装工艺、调试开通等）必须符合国家、行业法规和规范要求。在施工中应做好对其他设施的保护，凡造成人员受伤、设施及设备损坏的，一律由乙方负责赔偿；提供的设备、配件必须提供随机资料（说明书、合格证、图纸、保修单及操作保养等资料），其他附件及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2) 软件部分：乙方应在实施前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并提交甲方认可。实施过程应严格执行相关的实施规范，并保证项目实施安全。乙方应根据用户单位的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证质量，完成项目，且乙方须保证最终以模块化的形式对接至“浙里钓”平台。

2、合同总价包含本项目所有软件、硬件、服务、培训、相关手册、配件等费用。如有配件、线缆、附件等遗漏，影响安装和运行，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解决，甲方不支付额外费用。

3、测试要求：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测试所有软硬件，负责合同中所有软硬件的现场部署、现场验收测试。

4、如遇重大活动，接到甲方通知后，必须无条件派工程师实行现场技术保障，确保系统在活动期间正常运行。

5、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如因项目需要使用第三方授权的相关软件产品，需在中标以后提供相应的软件授权证明，报招标人备案备查。

6、涉及接口的必须遵循相关标准和规范，向下部署的，必须无条件开放所有接口且满足国家共享相关规定要求，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做好有关信息共享工作。

7、本项目在开发、使用和维护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所有资料，未经甲方授权代表书面许可，不得留存、私自查阅及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六、信息安全要求

1、信创安全

本项目所使用的网络设备、终端计算机将利用现有设备，网络设备、终端计算机等本次均不予采购。平台将申请部署在市信创云环境上，不额外购买服务器、存储等。

项目建设过程中，要求按照信创相关要求对软件系统进行相应改造，包括对操作系统环境、数据库软件、中间件、浏览器、技术脚本等等进行相关适配。

2、二级等保

考虑本项目建设后，信息系统受到破坏时对社会秩序、公共利益及公民和法人的合法权

益造成侵害的程度，根据安全保护等级要求，整个系统的安全要求遵循国家标准《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22239-2019）二级标准建设。

3、部署环境安全

本项目依托舟山市信创云平台建设，安全物理环境、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由舟山市信创云平台提供保障；通信网络安全由电子政务外网提供保障。

4、其他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数据、设备等资源，以及乙方在项目过程中收集、产生、存储的数据和文档等资源属甲方所有。乙方应保障甲方对这些资源的访问、利用、支配，未经激发授权，乙方和任何第三方不得访问、修改、披露、利用、转让、销毁。

在项目开发、部署、运维期间，因乙方未配置服务器安全策略、未按甲方网络和数据安全管理要求操作或操作不当以及人为破坏等情况，造成网络瘫痪、应用停止服务或者数据泄露，按照各级追责问责机制，由乙方负责；造成严重后果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置；

乙方合同期限内须配合甲方做好网络和数据安全检查，并对检查出来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甲方信息系统存在的漏洞，乙方应在期限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甲方提出应急处置需求，乙方需在 2 小时内响应，并在 12 小时内完成处置。以上情况无故逾期而造成网络瘫痪、应用停止服务或者数据泄露的，由乙方承担损失，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处置。

乙方应与甲方签订网络和数据安全保密协议，项目开发人员应签订个人保密承诺书。乙方需要保密本项目中涉及与甲方相关的、由甲方提供或透露的或由乙方从甲方处获得的任何带有保密性质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甲方的计划或意向、组织与人员、产品与服务、专有技术及商务活动等有关的全部信息。因乙方未做好保密工作导致信息泄露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七、培训要求

在试运行期间完成对使用该系统的相关人员培训，乙方应免费提供技术培训服务（包括授课费、资料费、参加培训人员的差旅食宿费）。乙方需在标书中列出详细的技术培训计划，包括培训课程、参加培训的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地点等。

八、验收要求

1、项目初验

项目初验前，乙方应首先对设备或系统进行自测，并将自测报告提交甲方审查。乙方依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交成果及相关文档，并向甲方提出初验申请。甲方接到乙方初验申请后，

组织进行初验，初验合格后联合签署初验报告，乙方需做好与甲方及第三方监理机构的配合工作。

2、试运行

初验合格后，系统进入试运行，试运行时间为3个月。

3、终验

系统或设备通过试运行后，乙方向甲方提出终验申请，甲方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系统或设备的终验。系统或设备终验通过，进入正式运行阶段。

九、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中间件、数据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乙方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责任，并且不得影响甲方对产品软件的使用。

2、硬件的免费质保期：2年，免费质保期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免费运维期结束后，参照《浙江省2025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指南》条例，每年按照不超过10%的硬件部分合同价收费标准另行签订合同，若出现质保期结束后，硬件更换维修等情况，以设备厂家的报价为准。

3、软件的免费运维期：1年，免费运维期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免费运维期结束后，参照《浙江省2025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指南》条例，每年按照不超过15%的软件部分合同价收费标准另行签订合同。

4、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上门服务或者其他方式的服务，其中提供升级服务、所有故障维护、培训之后人员操作的点对点讲解服务要求均为上门服务。

5、在免费质保期及免费运维期间，乙方需提供系统升级更新以及其他的支持服务，并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包括各种软件系统故障及对各种突发事件采取应急措施等，服务响应时间为1小时。在此期间，乙方须通过电话提供解决方案，或者利用远程维护方式解决问题。若不能在1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或甲方需要乙方现场服务的，须在2个工作日内赶到现场解决。

十、专利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设备和软件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等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一、追加设备或服务处理

在合同履行时，甲方有权对合同中所列的设备及服务予以增加（不超过本合同金额的10%），但不对单价或其他的条款做任何改变。

十二、延期交货

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或不能按时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或不能按时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情况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的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2、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或不按时完成系统的安装、调试，将承担违约损失赔偿。

十三、违约责任

1、如乙方无法如期完成设备安装调试、系统配置、项目验收等情况的，逾期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额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30个工作日仍不能完成相关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相关服务或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额的10%作为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若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按期安装调试完毕的，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安装调试、延期支付资金且无须罚款者可不受上述条款约束。

4、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继续执行。

5、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有权在甲方需支付给乙方的合同金额中直接扣除。

十四、争议的解决

1、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规定提交诉讼，诉讼应在甲方所在地进行。

2、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十五、合同修改

合同条款的任何改动，均须由合同签署双方签署合同修改书或合同补充协议。该合同修

改或补充被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不可抗力的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通知另一方，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邮寄或派人送达另一方。

十七、适用法律

甲乙双方所订立的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 5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2 份，招标代理机构执 1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舟山市普陀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地址：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街道东港西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易海钧科技（舟山）有限公司

地址：舟山市普陀区六横镇蛟头三八路 235 号 415-9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代表：（签字）

乙方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舟山六横支行

乙方收款开户账号：1206022109200057826

鉴证方：（盖章）

签订日期：2025 年 1 月 20 日